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00)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陳帆)

局長： 保安局局長

問題：

過去五年，機電工程署進行的核電緊急事故演習次數、詳情及涉及開支為何；2017-2018年，機電工程署預算進行核電緊急事故演習次數、詳情及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陳淑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29)

答覆：

過去5年，機電工程署(機電署)一直參與每月舉行的核電緊急事故通訊演習，包括通訊測試及電腦系統網路測試。除了上述的例行演習外，機電署參與了由保安局於2012年統籌的「大亞灣應變計劃」大型跨部門演習，亦於2016年2月與香港天文台和衛生署進行了跨部門聯合演習。

在2017-18年度，機電署將繼續參與上述每月舉行的核電緊急事故通訊演習及相關跨部門聯合演習。

由於參與該等演習的人員須同時肩負其他職務，我們因此並無所涉開支的分項數字。